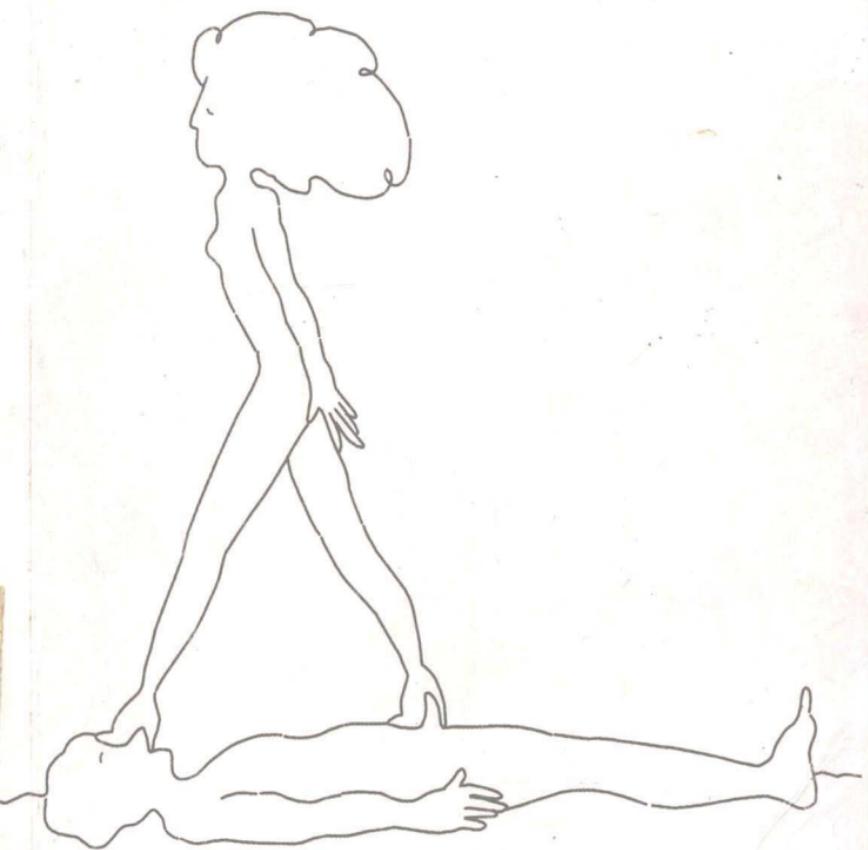


中国现代名家情爱争议小说

新婚的第一夜



依昂 编

中国现代名家情爱争议小说

新婚的第一夜

责任编辑: 邓积仓
封面设计: 依 昂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现代名家情爱争议小说 / 张碧梧等著 .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2. 3

ISBN 7 - 80605 - 983 - 7

I. 中... II. 张... III.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现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现代 IV. 1246.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6680 号

中国现代名家情爱争议小说

依 昂 编

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天坛福利印刷厂印刷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56.5 印张 1220 千字

2002 年 3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 - 80605 - 983 - 7/I · 873

总定价(共五册): 9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710061)

目 录

新婚的第一夜	严芙孙	(1)
塔里的女人	无名氏	(6)
玉田恨史	天虚我生	(123)
恋人的涎沫	林俪琴	(151)
恨不相逢未嫁时	周瘦鹃	(158)
红	严独鹤	(166)
离婚的证据	求幸福斋主	(176)
佳人	周链霞	(185)
金锁记	张爱玲	(197)
恋爱之镜	严独鹤	(242)
新型结婚	徐卓呆	(263)
可怜虫	朱羽戈	(271)
日耳曼的忧郁	无名氏	(283)
疯了的诗人	凌叔华	(300)
到那里去寻快乐	范烟桥	(323)
爱神之模型	包天笑	(328)
苦恼的恋爱	曹梦鱼	(334)

新婚的第一夜

严芙孙

谁不说沈醉伯有才，他却是肚里的文才，不是手头的钱财。他也曾大学堂里卒业，瞧一辈同学出了校门，谁不是工程师呀，电机师呀，各量各的神通的财力，各钻各的运动的门路，只是自己没福，祖上没有遗产，落得个靠人挣钱的一个穷汉。可怜他三年来的学费，全仗一般热血的亲友全力资助，那里还有余钱呢。命运不济，也只好眼睁睁瞧那幸福儿直上青云，他却安分守己在启明小学校干那十二块钱一月的穷教授，好在他是个单身人，也没有什么用度。没法屈就，将来再图机缘罢了。

龙华道上的桃花，每到暮春的时节，便娇滴滴一朵朵的放艳，和那般女学士的艳装争奇斗胜。一群女学士各鼓那不甘屈伏的一股勇气，怎肯让得分毫，一个个谁不是打扮得花枝招展般的徒供人家品头评足的好资料。人面桃花相映红，委实是一幅绝美丽的天然图画咧。沈醉伯这天也发动游兴，到这胜景的所在。离开那阳光照不着的穷牢里，便觉得呼吸换了新鲜凉爽的空气，但瞧着那一对对手挽手儿甜甜蜜蜜的少年夫妇，思潮中原有的“乐趣”两个字，完全逼得赶跑，换得那不祥的“愁惨”两字。

来。

激刺的感触，逼送我的眼帘，我便陡然想起三年前的影事。她人活着，我和她也是一双俪影。龙华道上的车尘马迹，我们俩也有福享受，手挽手的人儿，你不该笑我单独的凄凉呀。唉！她曾掬她一颗心来许我，我得这温柔的知己，便感激不尽。我也曾央媒和她爹娘说亲，怎奈我穷得透骨，怎瞧得上她爹娘的眼，这头亲事便耽搁下来。只是她和我曾发下诚恳的誓愿，她说她爹娘定要给她嫁给手头有财的丈夫，她得这不幸的消息，情愿拿一己的生命和魔神作撑拒的牺牲。唉！肚里有才，不怕将来没有手头的财；肚里没才，便是手头有财，终是一辈子做没才的烂料了。利令智昏的爹和娘，又怎明白这番意义。她既这般的爱我，再辨我待她用情的滋味，也辨不出是酸甜苦辣，只觉得她委实可爱罢了。唉！我和她割断了消息，人家争说她死了，她便不死也是个围困在专制魔王界下的苦囚徒。她纵爱我，甘心嫁我，她怎挣脱得了这重魔障！龙华道上我们俩的俪影，不过还是我思潮里虚渺的妄想，唉！她身体和灵魂不是她爹娘给的，她情愿拿身体灵魂和魔神来撑拒，和魔神最后的搏一个鏖战，怎知那魔神不竖降幡呢！这般的推想，思潮里我们俩的俪影，仍旧不是妄想。人生的祸福，我们俩总能享受。可怜可怜，无奈她死了，她甘心的撇了我，又怎奈何她！我不能剖出她一颗心来，践她心许我的那个誓愿咧。

三春的佳日，正是董伟群结婚的良辰。他妻闵英，原是小家的碧玉，大家却附和着说，这头婚事正是郎才女貌一对璧人咧。我常说，富道的人家，尽多尽少的拥着资财，走到人前，总觉得逼近的一股铜臭气，薰疼人头脑子。到那喜庆时的排场方是消溶那股臭气的绝好机会，不然那些臭钱怎用得上呢。列位不信，请看董家的排场。

董伟群是个三十来岁的男子，拐仙式的右腿，配上又白又圆蝉丝式的吊鸡眼，五脏里塞满了茅草，从没蘸过一些黑墨水。幸而他有福分，祖上积下来盈千累万的造孽钱，足供孝敬后代的享用。董伟群从小便嫖得一身的病，也曾娶过三妻四妾，对于生育问题上，怎能收那美满的效果？厌了，压迫人家受钱神的驱使，伏伏贴贴的各走各的路。这回闵英的婚事，断定苦女儿的结局，饱了媒老爷的荷包。闵英的爷娘，也曾通盘划算，看上董家财星的分上，虽明知新姑爷一表的尊容和他暴燥的性情，也只得捻紧鼻子将亲生女儿活活的推下井去。有时逢着人家，还眉开眼笑的说是女儿嫁给有钱的丈夫，我们夫妻俩下半世有了依靠咧。闵英在家里，早知董家的情形，没法撑拒爷娘的威逼，便定了这样机械式夫妇的名义。她也曾拿一颗心许给沈醉伯，这回的结局，觉得自己的良心太泯灭了，只恨她爷娘当初一念的想差，便铸成这九州的大错。终朝的血泪，又怎能挽回这已定的厄运，不如灵魂早离躯壳，倒也安适得多。但她爷娘又怎肯这棵无价的摇钱树轻轻的给那飓风拔掉，整日价轮流的看管，可怜闵英便求死也不能。眼见嫁期近了，只拿董家当作最深最酷一层黑暗的地狱。嫁期近了，就是堕入地狱的期近了。三月十九那天，雨丝风片，阴沉沉的全没一丝阳光，董家男男女女的贺客，却是十分起劲，谁不打扮得齐齐整整，预备多喝几杯喜酒！一派道喜的论调，全用一串吉祥词一气编成的，什么早生贵子呀，白头到老呀，这些废话一句句灌到牵线傀儡般新嫁娘的耳朵里，好像句句话里都暗藏着刀，在她心肺上猛戳个不停，一丝都容不得。花园簇锦的新房里，拥着一堆的人，谁不是张开笑口，独有她暗暗的在那里流泪，湿透了粉颈。有的暗说她丢不掉她的爷娘，也是女儿家的常态；有的暗说她丢了精穷的爷娘，嫁

这阔绰的丈夫，绫罗和粗布，鱼肉和菜根，是个什么的比较，假惺惺装什么！唉！一般人的猜想，怎能猜透她心坎里的酸楚。摆过交杯酒了，讨厌的贺客又结合调笑的团体，蜂拥似的赶进新房，表演他们滑稽的喜剧，移作闵英断肠的资料。直到初鼓的时分，董伟群不耐了，那喜娘会意，便用那甜蜜的软话下了一道逐客令，说什么最贵的春宵一刻值千金，说什么莫错过吉日良辰，贺客听了，嘻嘻的笑。接着壁上的自鸣钟又镗镗的在那里催人，闵英听了好像下了一道催命符，那青面獠牙的厉鬼跟着钟声混进房来，正伸着手和她讨命咧。识时务的贺客，齐退了，鸦雀无声的新房里，少不了关门大吉。

新房的后厢本是董伟群的赌室，这夜沉沉的时分，木架的中梗上忽现了一个簇新的缢鬼，那皎洁的月光，从那玻璃窗里映着摇摇晃晃的影，分外瞧得明白。不防这幅可怕的鬼影，猛触到董伟群的眼帘，伊这一惊非同小可，顿时闹得沸反盈天。家丁们忙将那缢鬼解下，在他身畔搜出一张绝美丽的芳影，董伟群瞧了连说奇怪，飞步的奔进新房，猛力的一把揪住闵英的头发，将那照片给伊瞧，口口声声定说伊有奸夫。闵英瞧这照片，心下越发伤心，这张照片，不是曾将自己的一颗心向他交换一句话的吗？他又怎知今天是我活堕地狱的大纪念，他便先临这个惨境，给我做一个解脱的好榜样呢。闵英被这良心重重的谴责，但呜呜的哭，也答不出半句话来，董伟群越发起疑，立时便将闵英的爷娘唤来，说他女儿在家的时候早已失了贞操，带回去严重的管束罢。第二天的早晨，人家齐说沈醉伯心许的未婚妻被那凶狠的敌人活活的掳去，他不忍眼睁睁瞧他未婚妻惨遭敌人的蹂躏，只好死在他未婚妻的面前，表明自己的一点心迹，给他情海的伤心人同声一哭咧。

歇上一个月的光阴，董伟群有钱，依旧是衣服华丽的做那快乐的新郎。在那花轿临门的当儿，军乐队洋洋的声浪，忽夹着右邻一片又凄又惨的哭声。不一会，人家才传出是董伟群休去的妻子闵英的死耗。唉！

塔里的女人

无名氏

第一章

一千九百四十四年夏初，在写完“北极风情画”的三个月后，我的精神感到一种出奇的闷郁，常常接连好些日子，我不能看一行书，写一个字，连朋友的来信，都懒得拆看一下，就擦根火柴把它烧毁了。我不相信友谊，我不希望友谊，同时我也不认为人间真有什么友谊。过去，我因为把生活里的友谊价值估计得过高，结果，不是捱骂，就是受骗。世界象一只快沉的船，每一个搭客都只顾救自己，连向别人投同情的一瞥都不屑，更何况伸出手？我想：“每一个都是自私的，这是宇宙间的天经地义。所不同的是：有的人明白自己自私，有的人连这一点‘明白’都没有而已。”我承认我自私，我明白我自私。为了叫别人少受我的自私所损害起见，我只有找求孤寂，设法远避人群。

在这些日子里，经常和我谈谈的，只有两个人。

一个是挪威牧师，出名的神学博士。他懂得十几国文字。他曾用英文写过一本《墨子哲学及宗教观》，在商

务印书馆出版，很得学术界好评。他在中国住了十多年，中国话流利极了，用语措辞，都象一个教养最深的中国士大夫，使你忘记他是高鼻子蓝眼睛。我们常常辩论上帝与神的存在，灵魂的不朽性。他有些意见很大胆，很新颖。他认为上帝只有象征的存在价值；灵的意义，而没有科学意义，并且也不需要科学意义。这一点，我觉得是他的大创见。他又对我说：“在西安，相信基督教的虽然不下数万人，但真正懂得基督教的不会多过五个人。”最有趣的是：他自认他最精采的宗教意见，只能和非教徒的我谈谈，如果和教友谈，他会挨棍子石头的。听他这样自白，我不免为他痛苦。我想，找宗教的人，原不过希求安慰，想不到真正找到以后，那烦恼却更大了。我又想起一个还俗的和尚的话：“没有做过和尚的人，谁都羡慕和尚。做过和尚的人，死也再不愿做和尚。”

另一个是大学教授，曾经在暨南大学做过哲学主任，教了十几年的书。三四年前，他突然厌倦一切，回到西安，在乡间开了个磨坊，自己推磨，垦地，种菜，养猪，过一种陶渊明式的生活。他说过一句很著名的话：“不看人脸看驴脸。”解释是：“人脸变化太大了，只有驴脸永久不会变，比较可爱点。”他每天黑夜推磨，就为了看驴脸。不过，他这个理论最近似乎也有了点破绽。前几天我看他时，他告诉我：夜里拿着灯去喂牲口，不小心，腹部被驴咬了一口，伤很大，到现在还不能出门走动。可见驴也没有什么情义。不过，这只是最近几天的小变化，前两个多月里，他始终过得很快乐哪！每回我去看他，他总要留我喝点白酒，畅谈上下古今，谈一阵，就在他的果园和磨坊里溜个一转，接着我们便出去散步。他住宅附近是唐朝兴善宫故址，留有很多古迹。他在宫殿中徘徊，随便一拣，就是一块残断的唐瓦唐砖或唐陶。他这时正在准备

写中国文化史，这些断砖零瓦都可以供他学术上的参考。他一一收起来，存放在书房里。在兴善宫逛了几次的结果，我也有点小收获：一个残破的骷髅头，我把它带回来，挂在壁上，常常用鲜花插在上面，也算是一种装饰。

除了这两位老先生，还有一个年青人也常和我来往：她是一个犹太籍女孩子，说得一口好中国话。她知道我能写文章，有时很愿找我谈谈。从她的谈话里，我知道她过去有一番极不平凡的经历，我倒想以它为材料，写一点东西。只可惜她太年青，孩子气太重，书念的少，而社会经验又太丰富。她的处世逻辑是：“凡男人都是害女人骗女人的！假使一个男人对女人好，他一定想害她。”我的处世逻辑是：“我必须对任何人好，特别是对于女子，因为我自己也有母亲。”在这两种逻辑下，我们的友谊就很难维持了。不久，她嫁给了一个比我年青二十岁的小孩子，和他一同到新疆去了。我送给她的婚礼是一本英文小说《飘》，这是美国女作家密西西写的，曾经在美国轰动一时。我在扉页上题了这么几句话：“这是一本你所喜欢的书，我现在送给你。新婚的夫妇也正象这本小说一样：轻气球似地极幸福的往天上飘，飘，飘，飘……”

生活太无聊了，想找点刺激，西安是一片荒城，没有半点刺激可得。我不禁想起华山。我暗自思量：去年在华山住了半年，我曾经治好我的脑病，并且无意中找到“北极风情画”这样好的材料。现在脑病似乎又发了，我何不再到华山住些时候？这样，不仅可以休养我的精神，说不定还会找到类似“北极风情画”的材料，那么，我不又可以给西安读者谈一点好故事吗？生命太短，好故事难得。假使我真能从旅行中得到一些人生珍珠宝石，即使拿我整个生命做代价，也是值得的。

计议既定，这一年的阳历四月中，我当真又到华山去

了。在所有朋友中，华山是唯一值得我崇拜留恋的朋友。她对我永远忠实，坦白，不变。任何时候只要我愿意找她，总可以得到若干安慰与好处的。

这一次到华山，我在峰顶只盘桓了四天，就下来住在玉泉院。我所以不愿意住在峰顶，一来因为天气冷，二来因为太空寂。我现在虽然很讨厌人群，却还不想完全离群索居。玉泉院位于山脚下，站在华山观点，虽然算是山下，站在城市视点，却又算是山上。我最爱玉泉的，是她的泉水。这水终古常新，净极了，也蓝极了。这时太阳光已很温暖，一早起来，在朝阳光里，我跑到山洞溪流里作裸体冷水浴，泉水象大理石似的，给我又冰冷又光滑的刺激。这种冷水灌背的痛快，比火热夏天吃冰淇淋还妙。我这时觉得自己新鲜极了，圣洁极了，我的裸体比圣贞女还神圣，还纯洁。沐浴以后，我跑到附近村中磨坊里，喝一大碗新鲜豆浆 加了许多白糖，顺便向农人买两个新鲜鸡蛋，搅在豆浆里。村中有许多牛，我常常毛遂自荐，替他们放牧，骑在牛背上，远远跑到华山脚下的草场里。我带了一些美味奶油糖，挟一本小说，到得目的地后，跳下牛背，让牛静静吃草，我躺在草地上看书，吃糖。这时我最爱读纪德，这位法兰西当代大散文家给我的印象，象清晨泉水里的一场沐浴，新鲜极了，也凉快极了。我象啜饮清凉泉水似的，读着他的《大地的粮食》和《新的粮食》。我轻轻朗诵着：

“……在枝头雀跃的斑鸠，——在风中摇动的枝条，
——吹侧小白船的海风，——在掩映于枝叶间的海上，
——顶上泛白的波浪，——以及这一切的欢笑，蔚蓝，和
光明，——我的妹妹，是我的心在对自己讲述，——在对
你讲它的幸福。”

“……我偃卧在地上，我的近旁是树枝，挂满了鲜明

的好果实，直垂到草地上，它点触青草，它擦过，它抚摸最柔嫩的草穗。一阵鸠声的重量在把它摇曳。”

我朗诵着，朗诵着，就昏睡在阳光里，浑身说不出的舒服。

午后，我把全部时间消磨在玉泉院的花园里。或是躺在陈搏老祖的鼾睡处，或是坐在“无忧亭”里，或是栖止在玉泉畔。花园里到处是泉水声，无论看书，写作，思想，走路，都听见泉水声。我似乎并不是生活在人间，而是生活在泉水里。我满心满眼望着泉水，我好象是获得“蓝色多瑙河”一曲灵感时的司特拉斯，思想里充满了水，水，水，水……

晚饭后，我不是和道士谈天，就是散步在溪水边。我喜欢躺在一块洁白大石上，听泉水在我脚下悠悠流。泉水声空灵而瑰丽，它似乎不是在我脚下流，而是在我心上流。并不是它在我心上唱，而是一个女孩子轻轻在我耳边唱，唱一些美国黑人所爱唱的原始情歌，最最单纯的，也最最浓艳的……

生活里尽是泉水，没有尘土，它自然有一种出奇的静，出奇的高洁。住了不到一星期，我的情绪就沉下去了，我觉得自己渐渐懂得生命了。我爱这种静，这种超然。在这种氛围下，我的情绪似乎极适宜写作，只是一时还找不到材料。

在这一星期里，一切都很平静，生活象一条静静川流，无波无浪，唯一稍稍引起我一点好奇的是：每个晚上都做着同一样的梦，梦见一种美丽而忧愁的提琴声，它感动得我想流泪。

庙里的一些道士都很俗气，我和他们几乎谈不出所以然。其中只有一个老道，例外的有点吸引我，这老道年约五十左右，须发斑白，额上皱纹重叠，似乎藏满了深沉

的忧虑。他的眼睛异常阴郁，经常总爱眺望远方，不大愿意看人。居常无事，他喜欢躲在房里看旧书，或坐在泉水边沉思，一直保持深沉的沉默，轻易不大开口。偶然开口，也是两问一答，或唯唯否否，不说出具体意见。众道士们说，这老道来山的时候并不久。但在相貌举止上，他比任何道士还要象道士。别的道士苦修一辈子还不能培养出闲云野鹤的风度，他并不苦修什么，意态举止间，天然就现出潇洒大方，超凡脱俗。

这老道的本名早已湮没，法名叫觉空。这名字很象和尚。实际上他对佛教的兴趣远过于道教。在他房间里，我发现很多佛经。他平常所看的书也以佛经为多。听别人说，他所以来玉泉，与其说是为了修道，不如说是爱华山这片净土。入夏以后，他打算搬到山上长住，不想再下来了。

我对于觉空一天天的发生了兴趣，象一个矿师，我在他身上呼吸到一种矿的气息。我想：“在这个人身上，总藏着一点什么宝矿，要不，他绝不会有这种吸引力的。”自然，这吸引力也只是对我而言，别人不轻易感到的。

有一天，我在溪边散步，看见一件小小怪事：觉空坐在溪旁，把一片片枯叶子轻轻投到水里，看它悠悠流下去。他沉迷在这个境界里，脸上显出苦笑。他这样继续了半点钟，有几十片枯叶随水流走了，他才叹了口气，站起来回到庙里。他似乎没有注意到我在附近。

这一天以后，我对觉空是更注意了。苦恼的是，这个人轻易不大开口，有可能装聋作哑，好象什么也不懂，我用尽方法，想和他谈话，总办不到。他的嘴巴似乎已上了几百道锁，没有特殊的钥匙，无法开启。他大约早已发现我在注意他，一见到我就有点回避的样子。无论在哪里，只要一见到了我，他就很快的飘然离去，设法避免单独和

我相处。平常我偶然到他房里去，他只是世故的招待我，不愿意和我谈什么。我即使问到他的过去，他也会把话题岔开，或者糊糊涂涂答：“唔，唔，我忘了。……我记不清了。”

他越是沉默，回避，我越是穷追不已。我用千方百计巴结他，联络他，接近他，他只在礼貌上对我表示友善，却始终不愿和我谈一点正经事。

对于这位沉默的怪人，我简单束手无策了。我开始感到苦闷。

在苦闷中，一个月夜，我独自坐在房里看月亮，想着人生中的许多神秘事。四个月以前，我在落雁峰遇见那个怪客，他用“北极风情画”在人生中为我打开一扇窗子，使我看到窗外的一些神秘现象，这些现象曾经常出现在我身边。但我并没有看出他们的意义。直到这怪客开了一扇窗子后，素日最平凡的事这才现出特殊的光辉，特殊的意义。

觉空能不能在人生中给我打开另外一扇窗子呢？

我渴望知道人生中的一些神秘，一些特殊，一些不平凡。

月光太美，我不想睡。我坐在窗下，把脸孔沉浸在月光里。

不知何时起，远处传来一阵音乐声。我侧耳倾听，有点象提琴。

“多怪，这提琴声好熟呀！”

我细想了一下，恍然大悟：

“对了，我每天晚上，常常梦见提琴声。想来这不是梦了。”

看看表，这时已是午夜，庙里的人早已熟睡了。

“这样深的夜里，哪里会有人拉提琴呢？并且这一带

是乡间，哪里会有人能拉提琴呢？——这难道真是梦么？”

我站起来，在室内徘徊。我拖了拖头发，很疼。我摸摸心，在跳。这一切并不是梦，我现在并没有睡。在过去，我常常在夜里梦见这样的提琴声，但今晚实在并不是梦。

为了察看这琴声究竟是幻觉，还是实有其事，我轻轻走出庙门，信步顺着琴声传来处走去。

真奇怪，一出庙门，这琴声居然没有了。

“这大约真是我的幻想了。”我想。

我怔了一会，正想回庙，怪极了：琴声又响了。

“真他妈的遇见鬼吗？”

我索性不动，坐在庙门外草地上，守候这琴声的出没。

琴声当真是在响，远远的，远远的，远远的。……

我仔细搜寻，看琴声究竟是从哪里发出的，搜寻不久，就找到了。琴声是发自远远的一座松林里，在靠西的华山脚下。

月光亮极了，整个华山下的原野袒裸出银色的胸膛，路径异常清晰，我踏着月色向前走去，一点不困难。这时一阵阵晚风吹过来，我浑身说不出的清凉。那提琴声越来越响，连每一个颤音都听得很清楚。我开始发觉：我听到的，不仅是提琴声，并且是极优美的提琴声。在我过去的音乐经验里，我很少听这样的好提琴，无论就技巧或情感说，全已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没有十年以上“功夫”的人，不要梦想有这样的成就。

“真奇怪！在这样偏僻的地方，会出现这样名贵的提琴家，并且是在这样深更半夜奏琴！看来过去每晚上我所梦见的提琴声，都是他在这里奏的了！”

这样想着，我的好奇心更大了。